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
號後棟3樓
承辦單位：漁業推廣科
承辦人：尤嵐龍(黃品嘉)
電話：(07)7995678#1887
傳真：(07)7406373
電子信箱：lanlong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岡山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海洋推字第11331075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漁電共生申請文件範本(含地面型綠能容許、屋
頂型農業容許及屋頂型綠能容許計畫書範本及檢核表各1
份)，請轉知漁電共生申請人(公司)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有關旨揭申請文件範本，請至高雄市政府漁電共生資訊平
台(網址：<https://solaraquaculture.kcg.gov.tw>)下
載。

正本：高雄市茄萣區公所、高雄市路竹區公所、高雄市湖內區公所、高雄市阿蓮區公
所、高雄市岡山區公所、高雄市永安區公所、高雄市彌陀區公所、高雄市梓官區
公所、高雄市內門區公所、高雄市林園區公所、高雄市橋頭區公所、高雄市大寮
區公所、高雄市大社區公所、高雄市大樹區公所、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商
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太陽能設備裝修職業工會

副本：本局漁業推廣科



岡山區公所 1130411



11330565600